

必須調查戴耀廷「佔中」匿名捐款醜聞

宋小莊

從廉署的反貪指引出發，應當調查戴耀廷「佔中」匿名捐款的「直接來源」，不能找中間人蒙混過關。據香港報紙披露，目前已有不少市民和社會組織向廉署、警方、教資會、港大等報案或請願，要求調查。事涉公共利益，筆者認為，各有關政府部門和機構應當接受請願者的投訴，展開調查，包括朱耀明以「佔中」這一非法行為的名義籌款，是否違法、是否正當的問題。戴某人公開表示「佔中」行動不接受一筆過超過一萬元的捐款，以免受到有財力人士的影響，破壞平民化形象。但後來「佔中」收到的捐款，從未落實該承諾。這當然是戴某人道德上的污點，缺乏誠信。但更重要的是，「佔中」是非法的，贊助「佔中」的人也是非法的，「佔中」的捐款者也是「佔中」的共同犯罪者。這又是值得調查的。

最近，香港媒體披露了「佔中」發起人戴耀廷的「匿名」捐款事件。話說他今年上半年向香港大學提供145萬港元的指定「匿名」捐款，其中80萬元捐給鍾庭耀的民意調查計劃，用作「6.22公投」；30萬元捐給法律學院，用作有關的學術討論活動；35萬元則分15萬和20萬兩筆捐給人文學院，供供人（聘請了公民黨憲制及管治支部執委向梓齊）參與民調計劃。

戴耀廷捐款有違「法」之嫌

根據廉署的反貪指引，除在捐款箱小額的捐款可以豁免外，法定機構包括港大的任何捐款都必須來歷清楚，捐款人要信譽良好。因此，教資會對各大學接受

捐款也有同樣的要求。然而，戴耀廷向港大「發展及校友事務部」轉交捐款時，卻沒有提供任何捐款人的資料，轉交者不知道捐款者是誰，是很奇怪的。如果一個人得到一筆獎學金，卻不知道贊助人是誰，就有忘恩之嫌，但並沒有違反法律規章。而轉交者不知道捐款者的資料，卻有違「法」之嫌。戴某人是港大法律學院的副教授，應當是知道規矩的，知道規矩而沒有填報，說明有難言之隱。當時，「發展及校友事務部」對戴某人的「間接來源」的說法感到奇怪。

港大作為學術機構，標榜政治中立，又靠公帑維持其正常開支，接受捐款必須小心謹慎，否則追查起來，一問三不知，就會惹上官非。有見及此，經辦捐款的部門

還向港大外務副校長通報，並向財務及企業管理處、法律學院等查詢。之後，就要求戴某人提供捐款人資料，戴某人知道事態嚴重，就說捐款人是朱耀明。

這也是奇怪的，朱耀明與戴耀廷同為「佔中」三丑，如果捐款人是朱耀明，戴某人何不直接申報呢？要人再三再四要求，才不得已填報呢？朱耀明律師並非富翁，今年一月他為慶祝生日籌款，筵開26席，開支達16萬元，籌得40萬元，將其中15萬元捐給港大民主項目經費，其餘撥給「佔中」。這又說明直接捐款人並非朱耀明，戴某人當然知道朱耀明並沒有錢，朱耀明也是「間接來源」。如果說生日籌款是直接來源，但也只有40萬，尚缺95萬。如只計算捐給港大之部分，尚缺130萬「直接來源」待查。

從廉署的反貪指引出發，應當調查有關捐款的「直接來源」，不能找中間人蒙混過關。據香港報紙披露，目前已有不少市民和社會組織向廉署、警方、教資會、港大等報案或請願，要求調查。事涉公共利益，筆者認為，各有關政府部門和機構應當接受請願者的投訴，展開調查，包括朱耀明以「佔中」這一非法行為的名義籌款，是否違法、是否正當的問題。

「佔中」非法 贊助「佔中」也是非法

港大是世界知名的學府，在2015年全球最佳大學排行榜中，港大排名第42，在亞洲排名第三，次於東京

大學、北京大學。港大一直標榜學術自由，連鍾庭耀的民調，也一直以學術作為賣點。香港基本法第34條規定，香港居民有進行學術研究的自由，這當然包括鍾庭耀的民調。「佔中」雖然違法，但研究「佔中」卻不違法。然而，學術自由並不包括違法活動，鼓勵「佔中」、為「佔中」報大數卻是違法的。

香港媒體報道，得到「匿名」捐款的鍾庭耀民調聲稱「6.22公投」，即從6月13日至18日的模擬「全民投票」，收到735,100張有效電子投票，但實際上只有597000多張，報多了近14萬張。這是不是戴某人行賄的結果，還是鍾庭耀為了得到捐款而作大，都值得查一查。

香港媒體還披露，戴某人公開表示「佔中」行動不接受一筆過超過一萬元的捐款，以免受到有財力人士的影響，破壞平民化形象。但後來「佔中」收到的捐款，從未落實該承諾。這當然是戴某人道德上的污點，缺乏誠信。但更重要的是，「佔中」是非法的，贊助「佔中」的人也是非法的。《刑事訴訟程序條例》第89條規定，任何人「幫助、唆使、勸誘或促成他人犯罪的，與他人構成同樣的罪。」「佔中」是違法犯罪，「佔中」的捐款者也是「佔中」的共同犯人。這又是值得調查的。

最後還要提一下，「公民抗命」不得作為任何犯罪抗辯的理由。

新民黨：「苟招」獻施政 倡通識科轉選修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距離行政長官發表新一份施政報告尚有不足3個月，各大政黨紛紛約見特首梁振英表達意見。新民黨昨日向特首提交一份以荀子《大略》中「不富無以養民情，不教無以理民性」為題的意見書，詳述經濟發展、人口政策、退休保障、教育、鐵路、醫療及政改等各方面合共數十項建議。新民黨主席葉劉淑儀指出，現時中學通識科缺乏內容，令學生知識水平下降，建議由必修科轉為選修科，另將文學及歷史等人文科列為必修科，讓年輕人進一步了解出現法治及民主等現代社會概念的歷史成因。

新民黨的施政報告意見書以「不富無以養民情，不教無以理民性」為題，期望港府與香港社會認真思考儒家思想中的「富民與教民」，以改善民生及重建教育制度為目標，使人民生活富足，重新構建社會道德風尚。

葉太：把握「十三五」機會

葉劉淑儀指出，香港不應因眼前的政治爭拗而內耗不斷，裹足不前，當局應積極把握機會，為香港在「十三五」規劃的定位提出具體與務實的建議，加強與深圳前海合作，適切協助並提升本地企業的質素，同時提升香港在推廣企業合作作為「超級聯繫人」的角色。

她又建議成立一所由在生物化學有卓越科研成果的香港大學主持的化學高級研究所，邀請本地及國際頂尖研究人員到研究所組織10多個研究團隊，進行具原創性的研究，粗略預計項目的資本開支約為3億元至5億元，每年經常開支約7,800萬元。

文史倡列必修 非因「佔中」

葉劉淑儀又指出，自從港府將通識教育定為中學的必修科後，學生愈來愈輕視人文修養，知識水平亦因為通識科缺乏內容而有所下降，建議將之轉為選修科，另將文學及歷史等人文科列為必修科，學生可從中史、世界歷史、中國文學及英國文學當中選修一科。

她強調，有關建議與「佔中」無關，「我早在2009年已建議將中史列為必修科，『佔中』發生前已提出將通識轉為選修。」對於會否擔心教育制度朝夕改會令家長及學生無所適從，葉劉淑儀直言「母語教育證明失敗，政府都要改啦」，又認為就算要改亦不是即時進行，需要時間檢討。她表示，昨日的會面只就施政報告發表意見，並無談及有關「佔中」議題，稍後會就政改第二階段諮詢約見政務司司長林鄭月娥。



新民黨向特首提交施政報告意見書。葉太建議將文學及歷史等人文科列為必修科。 莫雪芝攝

田北辰：應速定人口政策

該黨常務副主席田北辰指出，香港面對勞動人口下降及人口老化的問題，期待當局盡快就人口政策落實制定具體措施，包括鼓勵本地生育等。他又認為當局9月份發表的《鐵路發展策略2014》過分短視，未有仔細評估長遠各新發展區落成後帶來的客運量，需要再檢討，並研究興建第五條跨海鐵路。

新民黨其他建議包括將小六「全港性系統評估」及「中一入學前學科測驗」合併；完善「延長公務員服務年期」機制；改善公務員的醫療福利；協調職業訓練局培育技術專才，為年輕人提供多元化的發展機會；就政改問題設多方對話機制等。

反對派杯葛施政諮詢會挨批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佔中」行動備受市民批評，為「刺激」參與者的「士氣」，23名反對派立法會議員單方面破壞行政與立法之間的合作傳統，高調宣布已去信特首梁振英，表示杯葛施政報告諮詢會的邀請，並要求梁振英下台。有政界人士批評，反對派為求搶奪眼球，不惜破壞一貫的政治鄰里關係，作風任性。同時，更一手扼殺向特首提出改善民生問題的機會，辜負選民對反對派議員的期望，將市民的福祉全押到政治賭枱上。

有政界人士指出，按過往傳統，特首撰寫施政報告前都會諮詢議員意見，令施政報告內容緊貼民情。但今次反對派議員杯葛諮詢會，說明有關議員未有履行應有職責，把選民的訴求向當局反映，藉以改善民生、經濟等問題，只是不斷在政治問題上兜圈子，拿民意來玩弄政治遊戲。

要求一併會見遭拒即發難

反對派飯盒會召集人、公民黨黨魁梁家傑昨聲稱，23名反對派議員分別接獲特首梁振英的邀

自由黨：「佔」禍分化社會手尾長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聶曉輝）自由黨5名立法會議員昨就施政報告及財政預算案期望，約見特首梁振英，並就社會各範疇提出67項建議。自由黨指「佔中」屬香港眼前最大問題，促請當局立即解決當前困境。田北辰會後指出，「佔中」已令社會出現分化，若再拖下去，將會出現很長的後遺症，期望可以盡快解決。他又表示，會上並無與梁振英談及建議他考慮辭職一事，但有建議對方與反對派議員展開非正式溝通。

田北辰指出，反對派在立法會內的「不合作運動」，已令不少政策未能通過，建議梁振英與反對派議員展開非正式溝通，否則特區「所有想做的都做唔到」。他又提到，縱使法庭已頒布禁制令，但示威者仍不願退場，令市民覺得法庭判令都可以不理，對香港多年來依法施政有長久影響，希望當局正視。

示威者無視禁制令損法治

鍾國斌指出，自由黨去年曾就施政報告提出

78項建議，惟當局至今只推行了13項，而撤銷樓市辣招，杜絕濫用綜援，提高管治能力、聘請外傭可扣稅等重要建議都沒有被接納，希望當局在新一個年度認真考慮自由黨的意見，並推出更多惠民利商的措施。

促以公民廣場換「佔領」區

他表示，「佔中」令香港目前既不安定，亦不繁榮，要求特首盡快解決當前困局。他又說，有學生團體曾向自由黨表示，若政府肯開放公民廣場，願意撤離「佔領」區，希望當局可以重新考慮。張宇人則建議特首將現時「零」葡萄酒稅改為永久性撤銷有關稅項，以加強推動香港成為區內酒類飲品的展銷、貿易及物流中心。

方剛指出，批發及零售業屬「佔中」影響的重災區，希望當局推出特殊的經濟援助措施，協助中小企及微型企業渡過難關。他又認為，本港缺乏勞工的問題尚未解決，促請當局擴大輸入外勞，否則會令香港經濟脫節。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早前有澳洲報章報道特首梁振英收取澳洲公司UGL 400萬英鎊引起關注，梁振英昨日下午在與部分建制派議員會面時，解釋有關與UGL合約安排的細節，並且首次披露金額的計算詳情，其中200萬英鎊完全屬於離職酬金，另外200萬英鎊是要求他「不競爭、不挖角」的補償。

據悉，梁振英昨日下午在特首辦約見幾位建制派議員，包括民建聯葉國謙、工聯會黃國健、經民聯張華峰、馬逢國，進一步交代事件詳情。

張華峰於會面後表示，梁振英向他們披露有關400萬英鎊的分配情況，其中200萬英鎊完全屬於離職酬金，另外200萬英鎊是要求他「不競爭、不挖角」的補償。另外，梁振英亦有主動作出解釋，澳洲傳媒曾經質疑，指他與UGL達成協議的同一日，有天津國企想收購戴德梁行(DTZ)，出價比UGL高出1億英鎊，但最終戴德梁行管理層仍決定售予UGL的部分。

但是，反對派議員對於梁振英閉門向小部分建制派議員解畫表示不滿，民主黨議員單仲偕聲稱，梁振英漠視公眾，又聲言今次舉動是為了回應本周三有立法會議員提出動議，以特權法查特首收款的事宜有關，梁振英想在會議舉行前夕，為自己籠票。

澳媒「澄清」非「秘密」協議

澳洲傳媒Fairfax Media早前報道稱，澳洲UGL在收購戴德梁行的交易中，與時任戴德梁行亞太區主席及董事的梁振英簽定「秘密協議」，收取折合約近5,000萬港元的「賣盤補償金」，而合約有效期與其特首任期重疊，而債權人等並不知情。不過，Fairfax Media其後已「澄清」，有關協議並非「秘密」，因債權人蘇格蘭皇家銀行、管理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戴德梁行主席均有份參與協議的商討。



戴耀廷為甚麼要隱瞞民主黨員身份？ 卓偉



戴耀廷自提出「佔領中環」以來，一直意圖與各反對派政黨劃清界線，擺出一副政治中立、民間自發的模樣。但其實，他本身就是民主黨的創黨成員。近日網上爆料文件就曝光了民主黨的黨員記錄，列明戴耀廷是該黨創黨成員，隸屬於九龍西支部，並詳列其服務的議員辦事處及家中電話、電郵等。這份資料將戴耀廷的真正身份暴露於人前，證據確鑿，不容抵賴。

其實，戴耀廷與民主黨的淵源早在其讀大學時已

經開始。當年他以學界代表身份參與香港基本法的諮詢工作，開始嶄露頭角，並得到李柱銘賞識。1986年大學畢業後，隨即擔任李柱銘的法案助理，並且加入民主黨。1989年戴耀廷到英國倫敦大學經濟與政治學院修讀法律時，據稱由李柱銘搭線介紹予美、英的情報人員，發展成為外國勢力的「暗樁」，並要求他隱蔽政黨身份，方便展開社會活動。於是，在他學成回港之後，就立即與民主黨斷去所有聯繫，成為了一個表面上沒有政治背景的學者。而類似戴耀廷般的「特殊人物」，現在還活躍於香港社會的仍有不少。他們在平時可能是政客、

律師、學者、社工，但每到政治鬥爭激烈之時，就會紛紛走出來配合外國勢力的行動。

而美國也沒有「虧待」戴耀廷，早就通過有「中情局分店」之稱的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NED)及下屬全民主研究所(NDI)，為戴耀廷等「暗樁」提供各種各樣的支援。例如與香港大學共同成立比較法與公法研究中心，就是為外國勢力在香港策動「心戰」而服務。而戴耀廷正是該中心的受薪研究員，多年來受其栽培。

到了2012年，華府開始實行「重返亞洲」政策，並且對準香港2017年的特首普選，意圖發動一場奪權行動。在2012年底，與美國關係密切的黎智英突然結束在台灣的業務，返回香港指揮大局，並且不懼虧蝕大量投資《蘋果日報》及《動新聞》，為之後的政改大

戰作準備。同一時間，戴耀廷亦多次秘密前往美國，並與美駐港總領事館官員頻頻會面，商討「佔中」的具體細節。隨後在2013年1月，他正式在《信報》提出「佔領中環」行動。之後發生的一切，就已經是歷史了。

戴耀廷為甚麼一直要隱瞞民主黨員身份？至今終於一清二楚，他要隱瞞不只是與民主黨的關係，更是與李柱銘的關係，與英、美勢力的關係。他要以一個「身家清白」的學者形象來領導這一場行動，絕對不容露出任何馬腳，被人揭破其身份。所以，他才要矢口否認是民主黨員，就如彼得一樣「三次不認主」。現在「佔中」已經爆發，規模較他原來設計的大，相信他已「無愧」於外國勢力的栽培。不過，對於生他育他的香港，戴耀廷是否真的沒有一點愧疚之情？